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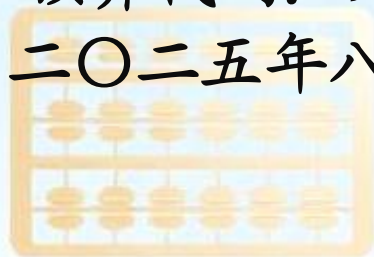
附件 1

2024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魏县回隆镇人民政府

预算代码：931

二〇二五年八月



魏县回隆镇人民政府 2024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魏县回隆镇人民政府
二〇二五年八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九、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1、职能定位：

乡镇党委是党在农村的基层组织，是党在农村全部工作和战斗力的基础，全面领导本辖区的工作和基层社会治理，支持和保证行政组织、经济组织和群众自治组织充分行使职权。乡镇人大是基层地方国家权力机关，加强基层政权、推进基层民主法治建设和政治文明建设。乡镇政府是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执行机关，是本级国家行政机关，依法行使行政职权。围绕加强党的领导、夯实基层政权，促进经济发展、增加农民收入，优化公共服务、着力改善民生，强化社会治理、维护社会稳定，推进基层民主、促进农村和谐，改善生态环境、提升乡风文明等方面履行职能。

2、主要职责：

（一）宣传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上级党组织及党员代表大会（党员大会）的决议。贯彻执行法律、法规、规章和上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决议及上级政府的决定、命令，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

（二）讨论和决定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和党的建设以及乡村振兴中的重大问题。

（三）组织召开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充分行使重大事项决定权、监督权和选举权，做好人大代表工作，联系选民、反映群众意见和要求。

（四）执行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预算，管

理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健康、体育事业和财政、统计、民政、司法行政等行政工作。落实本行政区域内发展规划、专项规划、区域规划、国土空间规划。

（五）乡镇党委领导政权机关、群团组织和其他各类组织，加强指导和规范，支持和保证这些机关和组织依照国家法律法规以及各自章程履行职责。坚持党管武装的根本原则和制度，协调各方力量，对人民武装工作实行统一领导。

（六）加强乡镇党委自身建设和村党组织建设，以及其他隶属党委的党组织建设，抓好发展党员工作，加强党员队伍建设。维护和执行党的纪律，监督党员干部和其他任何工作人员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

（七）按照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对干部的教育、培训、选拔、考核和监督工作。协助管理上级有关部门驻乡镇单位的干部。做好人才服务工作。

（八）领导本乡镇的基层治理，加强社会主义法治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做好应急管理、生态环保、乡村振兴、民生保障、脱贫致富、民族宗教、防范邪教等工作。承担民兵预备役、征兵、退役军人服务、拥军优属等工作。

（九）保护社会主义的全民所有的财产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的财产，保护公民私人所有的合法财产，维护社会秩序，保障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保护各种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保障各少数民族的合法权利和利益，尊重少数民族的风俗习惯。保障宪法和法律赋予妇女的男女平等、同工同酬和婚姻自

由等各项权利。

（十）承办上级党委、人大、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4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魏县回隆镇人民政府(本级)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2			
3			
.....			

我部门无二级预算单位，因此，魏县回隆镇人民政府（部门名称）2024 年度部门决算即魏县回隆镇人民政府（部门名称）本级 2024 年度决算。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 魏县回隆镇人民政府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861.7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424.7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66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64.5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4.8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347.58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66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862.41	本年支出合计	58	1862.4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862.41	总计	62	1862.41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魏县回隆镇人民政府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862.41	1862.4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24.73	1424.73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424.73	1424.73					
2010301	行政运行	598.1	598.1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76.2	376.2					
2010304	专项服务	432.27	432.27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8.16	18.1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59	64.5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4.59	64.5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85	15.8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41	35.4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32	13.3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85	24.8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85	24.8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4.85	24.85					
213	农林水支出	347.58	347.58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56.4	56.4					
2130501	行政运行	31.4	31.4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25	25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291.19	291.19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291.19	291.19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66	0.66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66	0.66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0.66	0.6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 回隆镇 人民政府

2024 年度

单位： 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862.41	440.95	1421.4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24.73	351.51	1073.22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424.73	351.51	1073.22			
2010301	行政运行	598.1	351.51	246.58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76.2		376.2			
2010304	专项服务	432.27		432.27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8.16		18.1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59	64.5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4.59	64.5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85	15.8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42	35.4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32	13.3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85	24.8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85	24.8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4.85	24.85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2101201	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213	农林水支出	347.58		347.58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56.4		56.4			
2130501	行政运行	31.4		31.4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25		25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291.19		291.19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291.19		291.19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66		0.66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66		0.66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0.66		0.6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魏县回隆镇人民政府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861.7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424.73	1424.7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66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64.59	64.5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4.85	24.8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347.58	347.58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66			0.66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862.41	本年支出合计	59	1862.41	1861.75		0.6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862.41	总计	64	1862.41	1861.75		0.6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魏县回隆镇 人民政府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861.75	440.95	1420.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24.73	351.51	1073.22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424.73	351.51	1073.22
2010301	行政运行	598.1	351.51	246.59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76.2		376.2
2010204	专项服务	432.27		432.27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8.16		18.1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59	64.5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4.59	64.5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85	15.8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42	35.4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32	13.3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85	24.8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85	24.8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4.85	24.85	
213	农林水支出	347.58		347.58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56.4		56.4
2130501	行政运行	31.4		31.4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25		25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291.19		291.19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291.19		291.1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魏县回隆镇人民政府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26.6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50.3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36.56	30201	办公费	128.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5.74	30202	印刷费	16.44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8.95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6.66	30205	水费	0.3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3.49	30206	电费	9.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32	30207	邮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1.91	30208	取暖费	15.66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0.88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8.51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5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 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 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 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 26	劳务费	42.6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 27	委托业务费	0.08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 28	工会经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 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 29	福利费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19.35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 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			
人员经费合计		426.63	公用经费合计					250.3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魏县回隆镇 人民政府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无相关数据，注明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魏县回隆镇人 民政府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66	0.66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66	0.66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66	0.66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0.66	0.6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如无相关数据，则需注明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魏县 回隆镇人 民政府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无相关数据，注明空表列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收入总计（含结转和结余）1862.41 万元。与 2023 年度决算相比，收入减少 769.19 万元，减少 29.2%，主要原因是占地补偿、乡镇转移支付资金等减少。2024 年度支出总计（含结转和结余）1862.41 万元。与 2023 年度决算相比，支出减少 769.19 万元，增长 29.2%，主要原因是占地补偿、乡镇转移支付资金等支出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本年收入合计1862.4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862.41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本年支出合计1862.4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40.95万元，占23.7%；项目支出1421.46万元，占76.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3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862.41 万元,比上年减少 769.19 万元,减少 29.2%,主要是占地补偿、乡镇转移支付资金等减少;本年支出 1862.41 万元,比上年减少 769.19 万元,降低 29.2%,主要是占地补偿、乡镇转移支付资金等支出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862.41万元,比上年减少 231.89万元,减少11.1%,主要是占地补偿、乡镇转移支付资金等减少;本年支出 1862.41万元,比上年减少231.89万元,减少11.1%,主要是占地补偿、乡镇转移支付资金等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比上年减少 537.3万元,减少100%,主要是占地拆迁补偿收入减少;本年支出 0万元,比上年减少537.3万元,减少100 %,主要是占地拆迁补偿支出减少。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66万元,比上年增加0.66万元,增长100%,主要是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增加;本年支出0.66万元,比上年增加0.66万元,增长100%,主要是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增加。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2024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862.4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15.7%,比年初预算增加709.75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占地补偿、乡镇转移支付资金收入增加;本年支出1862.4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15.7%，比年初预算增加709.75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占地补偿、乡镇转移支付资金支出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861.7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1.5%，比年初预算增加709.09万元，主要原因是占地补偿、乡镇转移支付资金收入增加；本年支出1861.7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61.5%，比年初预算增加709.09万元，主要原因是占地补偿、乡镇转移支付资金支出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比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本年支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比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6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比年初预算增加0.66万元，主要原因是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增加；本年支出0.6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比年初预算增加0.66万元，主要原因是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增加。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862.4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424.73 万元，占 76.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64.59 万元，占 3.5%；卫生健康（类）支出 24.85

万元，占 1.3%；农林水支出 347.58 万元，占 18.7%；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66 万元，占 0%。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40.94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398.4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公用经费 42.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租赁费、水费、电费、取暖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无此项支出；较 2023 年度决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无此项支出。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无此项支出；较 2022 年度决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无此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4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无此项支出;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无此项支出。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无此项支出;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无此项支出。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无此项支出;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无此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24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无此项支出;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无此项支出。

3.公务接待费。本部门 2024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

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无此项支出；较上年度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无此项支出。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2.5 万元，较 2023 年度减少 574.4 万元，减少 93.1%。主要原因是委托业务费等减少。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0，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比上年增加 0 辆，主要是单位无公车。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本部门组织对 2024 年度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涉及资金 1420.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 0 万元，项目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420.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组织对 2024 年度回隆镇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8.7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对“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上级补助资金（冀财资【2023】105 号、冀财资【2023】115 号）”、“回隆镇退休干部韩金城、史相力、李爱芬、张桂花同志的社会养老保险单位负担部分”项目委托部内评审机构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所有涉及到对干部的社保资金能及时发放到位，对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工作管理到位，一般公共预算资金得到了充分利用。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对“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上级补助资金（冀财资【2023】105 号、冀财资【2023】115 号）”、“回隆镇退休干部韩金城、史相力、李爱芬、张桂花同志的社会养老保险单位负担部分”项目等 2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上级补助资金（冀财资【2023】

105号、冀财资【2023】115号）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内设定的绩效目标，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上级补助资金（冀财资【2023】105号、冀财资【2023】115号）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7分。全年预算数为0.66万元，执行数为0.6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该项目涉及29个村，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工作得到保障；二是减少了因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工作问题上访次数，减轻乡镇信访负担。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干部思想认识不够到位，重视程度不够。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建议财政给予更大资金支持；二是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931001]魏县回隆镇人民政府本级						金 额 单 位 ： 万 元
一、基本情况	部门单位名称	[931001]魏县回隆镇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名称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上级补助资金(冀财资【2023】105号、冀财资【2023】115号)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

况	调整预算数:	0.66	到位数:	0.66	执行数:	0.66	10
	其中: 财政资金	0.66	其中: 财政资金	0.66	其中: 财政资金	0.66	0.0
	其他	0.000000	其他	0.000000	其他	0.000000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目前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	
	0.66 万元 用于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工作			已完成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评分标准	得分
	产出指标 (60 分)	成本指标 (15 分)	项目资金总成本		=0.66 万元	完成目标值得 15 分, 每降 10% 扣 1.5 分, 扣完为止	15.00

		数量指标（15 分）	国有企业已退休人员管理服务工作与 原企业分离的比例	≈100%	完成 目标 值得 15 分， 每 降 10% 扣 1.5 分， 扣 完 为 止	15. 00
		质量指标（15 分）	资金使用合规率	= 100 %	达 到 预 期 目 标 得 15 分， 较 好 得 12 分	15. 00
		时效指标（15 分）	12 月底按时完成	12 月底 发放到 位	完 成 目 标 值 得 15 分， 每	15. 00

				降10%扣1.5分，扣完为止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15分）	国有企业不承担移交后的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费用	=100%	达到预期目标得15分，较好得12分	13.00
	社会效益指标（15分）	社会稳定水平	资金拨付到位，维护社会稳定	达到预期目标得15分，较好得12分	15.0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	移交企业的综合满意程度，企业满意度=问卷调查平均得分/总分*100%	≥85 %	通过调查	9.00

					问卷，群众满意度较高得10分，满意度每降低10%扣1分	
总分						97

回隆镇退休干部韩金城、史相力、李爱芬、张桂花同志的社会养老保险单位负担部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内设定的绩效目标，回隆镇退休干部韩金城、史相力、李爱芬、张桂花同志的社会养老保险单位负担部分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6分。全年预算数为48.07万元，执行数为48.0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48.07万元社保资金发放到位，让退休干部利益得到保障；二是减少了因资金发放问题上访次数，减轻了乡镇信访负担。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随着社会经济发展，面临的维稳压力越来越大。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

措施：建议财政给予更大资金支持，退休干部职工待遇积极落实到位。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931001]魏县回隆镇人民政府本级						金 额 单 位： 万 元
一、 基 本 情 况	部门单位 名称	[931001]魏县回隆镇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名称	回隆镇退休干部韩金城、史相力、李爱芬、张桂花同志的社会养老保险单位负担部分				
二、 预 算 执 行 情 况	预算安排情况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调整预算 数：	48.07	到位数：	48.0 7	执行数：	48.07 100 .00

	其中：财政资金	48.07	其中：财政资金	48.07	其中：财政资金	48.07	
	其他	0.000000	其他	0.000000	其他	0.00000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目前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落实回隆镇退休干部韩金城等4名同志的社会养老保险单位负担部分480714.96元			已完成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评分标准	得分	
	产出指标（60分）	成本指标（15分）	退休干部社会养老保险单位负担部分金额	≤ 48.07万元	完成目标值得15分，每降10%扣1.5分，扣完为止	15.00	
		数量指标（15分）	社会保险金缴纳人数	= 4个	完成目标值得15分，每降10%扣1.5分，扣完为止	15.00	

		质量指标（15 分）	乡镇退休干部社会保险金发放到位率	= 100 %	达到预期目标得 15 分，较好得 12 分	15.00
		时效指标（15 分）	12 月底按时完成	12 月底发放到位	完成目标值得 15 分，每降 10% 扣 1.5 分，扣完为止	15.00
	效益指标（30 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15 分）	提高工作积极性	拨付到位，维护社会稳定，提高员工工作积极性	达到预期目标得 15 分，较好得 12 分	12.00
		社会效益指标（15 分）	社会稳定水平	资金拨付到位，维护社会稳定	达到预期目标得 15 分，较好得 12 分	15.00
	满意度指标（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 分）	满意职工占全部调查职工的比例	≥98 %	通过调查问卷，群众	9.00

					满意度较高得10分，满意度每降低10%扣1分	
总分						96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2024 年度无部门重点评价项目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4 年度“三公”类、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资金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 08、09 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

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